

授 權 書

一、為參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花蓮區農業改良場【標的名稱】：「超純水裝置 1 組購置案」(案號：108A005-A)之投標，特指定(出生日期：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，身分證字號：_____)為被授權代表人，並攜帶投標廠商印信及被授權代表人身分證件全權處理「開標與減價」之一切事宜，該員所做之任何承諾或簽認事項直接對本公司發生效力。

二、授權書得與投標文件一併遞送或於開標當場提出，參加開標者如非廠商負責人且無授權書者，不得參加開標、減價之一切事宜，但若由負責人親自參與開標、減價之一切事宜時，授權書得不填寫遞送。

三、本授權書自簽發之日起生效。

投標廠商名稱：_____(簽章)

廠商負責人：_____(姓名) _____(簽章)

被授權代表人：_____(姓名) _____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月 日